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刻度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雀石泉鲤 1 号”）计划在该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2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083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 2.0995%。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025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雀石泉鲤 1 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雀石泉鲤 1 号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861,6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 0.91%；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68,0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 0.52%。本次减持后，持股 5%以上股东雀石泉鲤 1 号持有公司股份 11,193,500 股，持股比例由 6.93% 下降至 5.4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变动触及 1%刻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赞成中心西楼 1306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权益变动过程	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861,6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 0.91%；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68,0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 0.52%。本次减持后，持股 5%以上股东雀石泉鲤 1 号持有公司股份 11,193,500 股，持股比例由 6.93%下降至 5.4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票简称	宇晶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3		
变动类型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A 股	2,929,600		1.43		1.44		
合 计	2,929,600		1.43		1.4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 计 持 有 股 份	14,123,100	6.87	6.93	11,193,500	5.45	5.49
	其中：无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14,123,100	6.87	6.93	11,193,500	5.45	5.49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0	0	0	0	0	0
注：(1)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05,458,161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为 203,857,501 股。							

(2) 本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的结果。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计划在该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2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083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 2.0995%。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3 日